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編纂]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重大合約副本。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canbridgepharma.com可供展示：

- (a) 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b) 開曼群島公司法；
- (c)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全文載於附錄一及二；
- (d) 本公司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e) 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及物業權益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我們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衡力斯律師事務所編製的意見函件，當中概述了附錄三所述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g) 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所述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

- (h)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董事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節所述的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及委任函；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k) [編纂]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
- (l) [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款；及
- (m) [編纂]購股權計劃條款。

備查文件

[編纂]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承授人名單的副本，當中載有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的所有詳情，將在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之內（包括該日）的一般辦公時間內於Davis Polk & Wardwell（香港律師）（地址為香港中環遮打道3A號香港會所大廈）的辦事處可供查閱。